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5-003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厅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独立董事孙水泉因公务以视频方式参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且确认送达。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本次会议由李鑫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本次会议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三名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267.2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1,635.80万元。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以及转型发展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不分红不转增。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新设清洁能源项目子公司开展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资本金及参股公司注资，确保各公司项目能够顺利推进，同时加强电力现货交易市场波动的应对能力，推进电网建设改造，提高安全性能，保障转型发展资金及日常生产经营需求。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2025-005）。

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资产规模等因素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5-006）。

1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志炳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回避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鑫先生、崔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票：4票，赞成票：4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5-007）。

1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2025-008）。

19.审议通过《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审议通过《公司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成立合规委员会、设立首席合规官和合规管理员的议案》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24.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独立董事姚小民先生、孙水泉先生、王宝英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回避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5.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5月17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正在修订、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亦相应顺延。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2025-009）。

2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10）。

三、公告附件

1.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

2.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二次会议决议。

3.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十三次会议决议。

4.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5-005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以及清洁能源项目发展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不分红不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267.2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1,635.80万元。

2024年，受电力市场供需整体宽松及上网电量下降影响，公司所属发电板块本年经营情况有所下降，同时，参股煤炭企业产量同比下降，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同比有所下滑。由于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已超过火电装机规模，2025年电量电价受全面市场化交易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加之公司正处于清洁能源转型发展阶段，2023-2024年新设9家清洁能源项目子公司，投资建设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参股1家新能源基地公司，预计2025年进入工程建设高峰期，需要公司提供大量资金支持。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以及转型发展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不分红不转增。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及归母净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206,370,454.14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2,672,145.54	679,777,506.64	854,734,950.4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16,358,008.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6,370,454.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82,394,867.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6,370,454.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0.2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5,000万元，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67.21万元，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属于电力行业。截至2024年底，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容量14.4亿千瓦，其中煤电11.9亿千瓦，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5.7%，同比降低4.2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19.5亿千瓦，同比增长23.8%，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58.2%，比上年底提高4.3个百分点；2024年底包括风电、太阳能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在内的新能源发电装机达到14.5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从分类型投资、发电装机增速及结构变化等情况看，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趋势持续推进。2024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9.85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增速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国民经济运行总体稳定以及电气化水平提升，拉动近年来全行业用电量保持平稳较快增长。

公司发电企业阳光公司总装机容量为4×320MW热电联产发电机组，担负着山西省阳泉市70%以上的供热任务。公司配电企业地电公司属于省内独立配电企业，负责昌黎8县(区)、临汾3县、朔州朔城区12个县级供电企业的运营管理、规划建设和安全运行，属于山西省配电网领域的主要组成部分，拥有山西省经济及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供电营业许可证》，具有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经过多年的电网建设，已形成以220千伏为电源点、以110千伏、35千伏为主要骨干的电压等级比较完善的电网结构，能够满足属地经济发展需求。

公司目前主营火力发电和配电业务。火力发电上网电价以电力交易中心的市场成交价为基础与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进行结算，配电业务按用户分类执行目录电价和市场化电价及输配电价，并按趋售电价和市场成交电价与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进行购电成本结算。

2024年，公司发电板块受新能源装机规模不断增加、电力市场供需整体宽松及机组检修等因素影响，上网电量同比下降，同时参股煤炭企业产量同比下降，公司本报告期盈利能力同比有所下滑。

2024年末，公司带息负债3.73亿元，较期初减少0.14亿元，资产负债率27.34%，较期初减少0.84个百分点。公司整体负债水平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目前正处于清洁能源转型发展关键时期，新设清洁能源项目子公司已陆续进入风电、光伏基建期，新参股晋北公司也在有序推进项目进展，各项目建设资本金较高，资金需求较为密集，公司需全力保障项目资本金投入需求，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二）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新设清洁能源项目子公司开展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资本金及参股公司注资，确保各公司项目能够顺利推进，同时加强电力现货交易市场波动的应对能力，推进电网建设改造，提高安全性能，保障转型发展资金及日常生产经营需求。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将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形式畅通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渠道，并在股东大会前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强化电力营销、优化电网结构、降低网损、线损，做好发电成本及其他管理成本的有效控制，贯彻落实各项经营管理措施，持之以恒提升经济效益，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争取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表决情况：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5-007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关联董事李鑫先生、崔立新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二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开、公平、合理，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66,495	155,582.43	电量减少等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22,000	10,750.83	关联供电客户及用电量变化等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晋能快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9,560	17,812.79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800	2,309.83	
其他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14,565	13,648.19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013	978.32	
合计		225,433	201,082.39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交易主要内容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本年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60,000	煤炭	100	41,071.65	155,582.43	100	
	小计	160,000	/	100	41,071.65	155,582.43	1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8,000	售电	1.69	3,552.97	10,750.83	1.21	
	小计	18,000	/	1.69	3,552.97	10,750.83	1.21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2,500	生产/服务所需商品等	/	23.19	71.27	/	
	小计	2,500	/	/	23.19	71.27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运费	64.52	2,231.76	6.49	0.04	变更运输方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5,500	运费	35.48	1,192.24	0	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3,500	运维/物业等服务类	/	392.62	2,309.83	/	
	小计	19,000	/	/	3,816.62	2,316.32	/	
其他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14,565	资产承租	100	3,020.20	13,648.19	10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3,000	房屋/土地承租	91.96	235.77	978.32	80.24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00	房屋出租	24.17	15.07	60.99	18.91	
	小计	17,665	/	/	3,271.04	14,687.50	/	
合计		217,165	/	/	51,735.47	183,408.35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THWT26

成立时间：2021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马立骁

注册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南中环街426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11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LAJ3H0K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李国彪

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太和路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的运输和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煤焦科技开发、技术转让；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机械制造；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仪器仪表制造、维修；电信业务；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电力设备及器材销售；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和销售；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321573352476Y

成立时间：2011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魏增胜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册地址：阳泉市平定县冠山镇红卫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烟草专卖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物业管理；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通讯设备销售；木材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平定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GTJ2K8A

成立时间：2016年3月21日

法定代表人：冯超伟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东辅虎营15号

经营范围：电力设施；区域输配电网的建设、运营和检修，供热、供冷、供水及配套管网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通讯工程；信息系统管理和服务；以自有资金对供热、供冷、供水及配套管网项目，区域输配电网项目的投资；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用电咨询和技术管理；建筑设施；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五）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方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购买燃料/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租赁等。上述关联交易销售商品类关联交易按政府部门定价及市场化交易确定价格，其余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

2.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二次会议决议。

3.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5-008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加快推进公司清洁能源战略转型步伐，结合目前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债券市场融资环境分析，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自身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发行方案

1.注册和发行规模：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金额以监管部门批复为准。具体发行金额需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发行金额以实际发行为准。

2.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本次债券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公司在发行前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

3.发行利率：将视资金市场供求关系确定，发行时参照实际市场利率。

4.发行方式：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根据市场情况、利率变化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5.发行对象：本次公司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6.担保情况：本次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方式发行。

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参股及控股公司增资、补充营运资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确定。

8.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三、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允许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有关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处理本次公司债券的注册、发行及存续、兑付兑息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发行金额、发行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地点、发行时机、发行期限、评级安排、担保事项、分期发行、每期发行金额及发行期数、回售和赎回条款、承销安排、还本付息安排、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公司债券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酌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主管机构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申报、注册及备案等手续，签署与公司债券注册、备案、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合同、协议，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与登记等）。

3.如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对公司债券注册、发行、取消发行、注销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选择并确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如需），签署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如需）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如需）。

5.根据适用的规章制度进行信息披露。

6.办理与公司债券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上述机构通过的方案为准。

公司将及时披露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和进展。本次申请公司债券发行事宜能否获得审批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2人。会议由董事长卢凤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2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监事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智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18,755,488.37	393,092,250.32	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7,436.74	31,586,736.71	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129,978.97	31,077,800.81	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94,081.82	38,207,754.60	4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2.15	增加0.4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